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分析国内外及全市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提出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和政策；做好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等重要经济总量的综合平衡和重大比例关系的协调，提出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 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并协调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措施和建议；参与组织重要经济政策、措施的制定和贯彻实施。

3. 负责汇总和分析财政、金融、物价等方面运行情况，综合分析财政、金融、产业、价格政策的执行效果并提出建议；负责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负责研究提出全市直接融资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

4. 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

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负责推进全市“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工作。

5. 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研究提出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的调控目标和投融资体制改革的政策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安排市人民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编制全市固定资产投资计划、重大项目计划、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推进传统基础设施领域 PPP 项目建设实施；安排财政性建设资金、项目及国家预算内专项资金和地方预算内专项资金；按规定权限审批政府投资项目，核准、备案企业投资项目，负责审核并上报国家、省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的投资项目；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负责推进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研究提出全市个人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引导民间投资的方向；按有关规定负责各类借用国外贷款项目管理；安排重大外资项目、境外资源开发和大额用汇投资项目；负责全市重大建设项目稽察的组织、管理；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6. 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研究、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有关

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拟订石油、天然气、煤炭以及新能源等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电力管理工作；负责能源资源的总协调和储备计划，负责加气站、加油站审批的总协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协调服务业发展，推进现代服务业中心建设；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规划和政策，推进重大创新成果产业化，并协调解决相关重大问题。

7. 负责全市区域协调发展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区域协调发展总体战略和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城市化发展规划，提出城市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措施。负责全市开发区的有关协调工作，组织对开发区建设发展中涉及全局性的政策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有关建议，指导全市国家级、省级开发区制订发展规划，按规定做好开发区设置管理工作。

8. 研究分析全市市场供求状况，做好重要商品的总量平衡和宏观调节，提出促进消费需求增长的政策建议；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监督计划执行情况；做好重要物资和商品的储备计划管理；提出全市对外贸易发展战略；负责做好全市粮食、棉花总量平衡计划，研究提出全市粮食、棉花宏观调控购销政策，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粮食、棉花工作政策、法规；参与研究制订粮食、棉花流通的地方性法规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制订粮食安全和应急保障预案，并视情况提请政

府启动预案。

9. 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与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协调社会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就业、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的重大问题。

10. 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全市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按有关规定做好可再生资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管理工作；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重大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牵头承担市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11. 拟订全市投资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协调交通、能源、环境等规划和政策；负责全市重大项目的综合管理。

12. 参与起草全市有关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按规定指导、协调和监管全市招投标工作。

13. 负责全市国民经济动员工作；拟订和实施国民经济动员计划，编制国民经济动员应急保障预案、方案；组织国民经济潜力调查。

14.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区域合作发展、国内经济协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做好长江中游城市群合作与发展的有关工作；负责武汉市国内经济协作交流的组织、协调和推进工作，推进武汉城市圈建设和参与服务西部大开发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组织武汉市对口支援和对口帮扶工作。

15. 贯彻执行国家价格法律、法规、规章和价格方针、政策；参与起草全市有关物价管理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提出全市价格改革和价格调整计划、政策的建议；提出修订政府定价目录的建议。

16. 提出综合运用价格政策和其它经济政策，以及法律、行政等手段调控市场，保持全市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的建议；负责价格调节基金的管理；制定全市价格工作规划；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和价格走势，监测预测重要商品、服务价格以及价格总水平变动，发布市场价格信息，提出全市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建议；依法履行价格干预措施和紧急措施。

17. 负责全市价格工作的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指导、协调和监督有关部门以及区级人民政府的价格工作；指导行业组织的价格自律工作。

18. 拟订市级管理重要商品价格、服务价格和收费标准，并组织实施；对中央、省管理的重要商品价格、服务价格和国家机关收费标准提出意见，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价格听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研究提出价格调控和监管的建议。

19. 组织开展全市价格和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查处价格欺诈、价格歧视以及低价倾销等各种价格违法和乱收费行为；负责群众价格举报、投诉和咨询工作；负责商品和服务价格的明码标价工作；负责组织开展价格公共服务工作；指导价格社会监督工作。

20. 负责全市农产品、工业品、公用事业和公益性服务价格及国家机关收费的成本调查和监审工作。

21. 负责全市涉案财产的价格鉴证工作；承担全市价格评估机构及人员的双认定工作；指导中介机构的价格鉴证工作。

22.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粮食工作政策、法律、法规；提出全市粮食总量平衡以及粮食流通中长期规划的建议；拟订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23. 负责全市粮食流通行政管理。负责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负责粮食收购资格许可行为的监督检查和粮食收购资格核查；负责对全市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承担全市军粮供应的管理责

任；监督检查全市粮食流通和储备粮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粮食收购、销售、储存、运输和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

24. 负责地方储备粮行政管理。制定地方储备粮的轮换计划和储存、保管的技术规范并监督执地；监督检查地方储备粮的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

25. 负责全市粮食流通的行业管理。研究制订粮食行业发展规划；负责全市粮食流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推进粮油科技进步，促进粮油转化增值；拟订全市粮食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编制全市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

26. 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责任。

27. 负责政策性粮食资金的结算；监督全市粮食系统财务；依法监管市粮食局直属企、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

28.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下属 5 个二级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物价监督检查局；
2. 武汉市物价成本监审价格认定局；
3. 武汉市节能监察中心；

4. 武汉市粮油食品中心检验站；

5. 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总编制人数 33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9 人，事业编制 68 人。在职实有人数 31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1 人，事业编制 56 人。

离退休人员 354 人，其中：离休 15 人，退休 339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5.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表 7.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表 8.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表 9.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支出绩效目标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公开表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544.1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22.66	13,322.66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12,965.13	12,965.13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9,105.76	9,105.76	
		206科学技术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8.46	1,728.46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0.91	2,130.9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84	2,398.84		二、项目支出	5,599.03	5,599.03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42.86	1,142.86		（一）部门项目	3,479.03	3,479.03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二）公共项目	2,120.00	2,12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9,105.76	9,105.76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4.94	5,764.94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37.17	1,037.1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8.46	1,728.46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62.63	662.63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320.00	1,320.00	
		229其他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645.00	645.00	
		230转移性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544.16	本年支出合计	18,564.16	18,564.16		本年支出合计	18,564.16	18,564.16	
二、上年结转	20.00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2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结转									
收入总计	18,564.16	支出总计	18,564.16	18,564.16		支出总计	18,564.16	18,564.16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18,564.16	12,965.13	5,599.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22.66	8,045.22	5,277.4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242.66	8,045.22	5,197.44
2010401	行政运行	6,926.58	6,926.58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62.87		4,362.87
2010408	物价管理	547.57		547.57
2010450	事业运行	1,118.64	1,118.6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87.00		287.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80.00		8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84	2,39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98.84	2,398.8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2.52	1,462.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33	146.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2.07	782.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92	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2.86	1,142.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2.86	1,142.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11	459.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8.60	188.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1.01	451.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14	44.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7.17	1,037.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7.17	1,037.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4.20	724.2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54	149.54	
2210203	购房补贴	163.43	163.4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62.63	341.04	321.59
22201	粮油事务	662.63	341.04	321.59
2220150	事业运行	341.04	341.04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321.59		321.59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3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合计	12,965.13	10,834.22	2,130.9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05.76	9,105.76	
30101	基本工资	1,326.59	1,326.59	
30102	津贴补贴	1,489.51	1,489.51	
30103	奖金	2,785.22	2,785.22	
30107	绩效工资	194.26	194.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2.07	782.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5.02	485.0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1.01	451.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64	50.6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4.20	724.20	
30114	医疗费	5.60	5.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1.64	811.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0.91		2,130.91
30201	办公费	278.82		278.82
30202	印刷费	19.64		19.64
30205	水费	8.32		8.32
30206	电费	80.18		80.18
30207	邮电费	32.93		32.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8.71		238.71
30211	差旅费	174.39		174.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00		100.00
30213	维修（护）费	38.32		38.32
30214	租赁费	48.13		48.13
30215	会议费	45.00		45.00
30216	培训费	57.79		57.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69.50		69.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84		10.84
30226	劳务费	9.39		9.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51.10		51.10
30228	工会经费	53.87		53.87
30229	福利费	84.03		84.0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50		59.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0.47		260.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98		409.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8.46	1,728.46	
30301	离休费	199.00	199.00	
30305	生活补助	7.92	7.9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7.09	157.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64.45	1,364.45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4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50.00	120.00	59.50		59.50	70.50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5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说明：2019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6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544.1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78.35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12,969.82
三、事业收入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9,105.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8.4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5.6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84	二、项目支出	5,850.03
七、其他收入	255.69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42.86	（一）部门项目	3,730.03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二）公共项目	2,12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9,105.76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6.63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37.1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8.46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62.63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320.00
		229其他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669.00
		230转移性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799.85	本年支出合计	18,819.85	本年支出合计	18,819.85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20.00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8,819.85	支出总计	18,819.85	支出总计	18,819.85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7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8,819.85	18,544.16						255.69		2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78.35	13,302.66						255.69		2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498.35	13,222.66						255.69		2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6,926.58	6,926.58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2.87	4,342.87						90.00		2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613.57	547.57						66.00			
2010450	事业运行	1,123.33	1,118.64						4.6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2.00	287.00						95.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80.00	8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84	2,39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98.84	2,398.8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2.52	1,462.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33	146.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2.07	782.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92	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2.86	1,142.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2.86	1,142.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11	459.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8.60	188.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1.01	451.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14	44.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7.17	1,037.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7.17	1,037.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4.20	724.2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54	149.54									
2210203	购房补贴	163.43	163.4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62.63	662.63									
22201	粮油事务	662.63	662.63									
2220150	事业运行	341.04	341.04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321.59	321.59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9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8,819.85	12,969.82	5,850.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78.35	8,049.91	5,528.4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3,498.35	8,049.91	5,448.44			
2010401	行政运行	6,926.58	6,926.58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2.87		4,452.87			
2010408	物价管理	613.57		613.57			
2010450	事业运行	1,123.33	1,123.3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2.00		382.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80.00		8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80.00		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8.84	2,39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98.84	2,398.8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2.52	1,462.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6.33	146.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2.07	782.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92	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2.86	1,142.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2.86	1,142.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11	459.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8.60	188.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1.01	451.0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14	44.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7.17	1,037.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7.17	1,037.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4.20	724.2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54	149.54				
2210203	购房补贴	163.43	163.4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62.63	341.04	321.59			
22201	粮油事务	662.63	341.04	321.59			
2220150	事业运行	341.04	341.04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321.59		321.59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9

部门公开表3

部门名称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填报人	王今晖		联系电话	8279603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万元）	
					2017年	2018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2057.13	99%	9929.49	16021.28
		其他资金	90	1%	600	469.02
		合计	12147.13	100%	10529.49	16490.3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7634.26	63%	7686.62	7948.41
		项目支出	4512.87	37%	2842.87	8541.89
		合计	12147.13	100%	10529.49	16490.3
部门职能概述	市发改委主要负责经济监测调节、发展战略研究、规划编制、深化改革、政策法规、投资管理、项目稽察、资金计划、财经政策、结构调整、区域协调、社会发展、节能减排、经济动员、商品总量平衡、两型社会建设、创新改革、物价管理、粮食管理等职责。					
年度工作任务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推进武汉综合性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建设；2.打造中国服务名城；3.进一步激发民间有效投资活力；4.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5.推进基础设施投融资模式改革；6.制定市场准入负面清单；7.加快天然气出气设施项目建设；8.创建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9.推进青山区老工业区搬迁改造试点；10.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工作等。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地区生产总值19000亿元；服务业增加值比重55%。 目标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10%。 目标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完成省下任务。		目标1：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服务业增加值增长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目标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目标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完成省下任务。			
长期目标1:	地区生产总值19000亿元；服务业增加值比重55%。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区生产总值指标	地区生产总值19000亿元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指标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55%		

长期目标2: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10%。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指标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10%			
长期目标3: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完成省下达任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指标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指标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指标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完成省下达任务			
年度目标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服务业增加值增长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区生产总值指标	预期目标8% 拼搏目标9%	预期目标7.8% 拼搏目标8.2%	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业增加值增长指标	预期目标9% 拼搏目标9.5%	预期目标8.7% 拼搏目标9.2%	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年度目标2: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指标	预期目标10% 拼搏目标12%	预期目标11% 拼搏目标12%	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年度目标3: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二氧化碳排放）降低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指标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指标	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	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	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	控制在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指标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达到省下达目标任务	达到省下达目标任务	达到省下达目标任务	

市物价监督检查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9

部门名称	武汉市物价监督检查局					
单位负责人	刘陆一		联系电话	6882110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万元)	
					2017年	2018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330.45	98%	2148.63	2338.96
		其他资金	36	2%	36	36
		合计	2366.45		2184.63	2374.96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2052.82	87%	1791	2075.33
		项目支出	313.63	13%	393.63	299.63
		合计	2366.45		2184.63	2374.96
部门职能概述	1、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价格法律、法规、规章和价格方针政策；2、负责全市价格监督检查工作，并对价格违法和乱收费行为实施行政处罚；3、负责全市明码标价、价格诚信、价格监督网络建设以及价格公共服务工作；4、负责全市价格举报投诉工作；5、负责职责范围内价格公共服务工作；6、指导、协调各区物价局价格监督检查工作；7、承办因相对人不服本单位行政行为提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8、负责市场价格监测分析；9、配合办理各区物价局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10、负责本单位的党建、群团、党风廉政建设、精神文明建设、计划生育和协助管理离退休干部等工作；11、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完善监管机制，加强市场价格行为监管；2、聚焦民生热点，整顿价格收费秩序；3、依托12358监管平台，完善价格监管方式；4、加强基础建设，提升价格执法能力；5、开展清理整顿，落实履职尽责要求。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推进加快价格改革步伐，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促进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维护消费者价格权益。不断完善依法行政工作体系，推动“法治物价”和“双随机一公开”建设。充分运用大数据和云计算等最前沿的现代信息技术，主动适应新常态下执法工作需要，规范价格收费行为，切实提高价格检查工作效率和价格服务水平。		做好全市价格领域的监督检查，进一步治理各种乱收费行为，大力清理和规范涉企收费，优化实体经济发展环境；科学有效地组织价格监测工作，保障价格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发挥价格监测在宏观经济调控和价格管理中的重要作用。			

长期目标	推进加快价格改革步伐，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促进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维护消费者价格权益。不断完善依法行政工作体系，推动“法治物价”和“双随机一公开”建设。充分运用大数据和云计算等最前沿的现代信息技术，主动适应新常态下执法工作需要，规范价格收费行为，切实提高价格检查工作效率和价格服务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队伍培训	3期/年		100%	
			开展执法检查	4-8项/年		100%	
			先进省市专业交流	4次/年		≥ 7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正确率	100%		100%	
			案卷评查合格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证执法率	100%		100%	
			案件办结率	100%		≥ 95%	
			案件公开批次	≥ 3批次		≥ 3批次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满意度	≥ 95%		≥ 95%		
		消费者满意度	≥ 90%		≥ 90%		
年度目标1:	做好全市价格领域的监督检查，进一步治理各种乱收费行为，大力清理和规范涉企收费，优化实体经济发展环境；科学有效地组织价格监测工作，保障价格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发挥价格监测在宏观经济调控和价格管理中的重要作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的行业	4	4	5	100%
			投诉办结率	100%	100%	100%	100%
			价格监测数据上报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市场巡查节假日覆盖率	100%	100%	100%	100%
			价格监测数据上报得分	95分	95分	95分	10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限办理	100%	100%	100%	100%
			价格监测日报、旬报、月报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非税收入征收预计	700万	700万	700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价格监测数据发布率	100%	100%	100%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满意度	≥ 95%			≥ 95%
			消费者满意度	≥ 90%			≥ 90%

市物价成本监审价格认定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9

部门名称	武汉市物价成本监审价格认定局					
填报人	翟敏		联系电话	027-6882101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万元)	
					2017 年	2018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418.25	98%	1141.64	1388.15
		其他资金	30	2%	30	30
		合计	1448.25	-	1171.64	1418.15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128.31	78%	851.7	1079.21
		项目支出	319.94	22%	319.94	338.94
合计		1448.25	-	1171.64	1418.15	
部门职能概述	单位主要职能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对实行政府指导价和政府定价的商品或服务进行成本监审，为价格改革、制定和调整价格提供成本依据,开展放开商品和服务成本调查,为解决价格争议、处理价格违法案件提供依据；二是对涉案、涉纪、涉税财物进行价格认定，为司法机关、纪检监察机关办案和行政执法服务；三是对粮食、蔬菜、油料、生猪等农产品的生产成本进行调查，为政府制定农产品价格政策和农村经济政策提供依据。					
年度工作任务	一、切实抓好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明年工作要按照最新修订的《农产品成本调查管理办法》，主动适应我国价格机制改革不断深入，农业现代化快速推进的新形势、新要求。根据武汉市农业生产的变化，科学调整调查点，及时反映各调查品种的变化。抓住数据源头这一关键环节，重点加强对基层调查机构和调查户的工作指导，落实调查牌匾、证书、协议签订、培训、表彰等工作，加强与农户的联系，切实夯实调查工作基础。二、加强成本监审工作职能。积极发挥成本监审工作职能，围绕价格改革工作的重点，统筹全市成本监审系统力量，加快创新成本工作方法。按照最新修订的《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切实将成本监审作为政府定价的重要程序，推进成本监审项目实行目录管理机制，做到政府定价成本监审全覆盖。进一步严格成本审核，切实剔除不合理、不相关的成本，加强对企业的成本约束和激励，减少政府自由裁量权。发挥第三方支持作用，学习省局的经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委托和聘请专业机构和人员参与成本监审，提高成本监审效率。三、强化成本调查工作。明年要重点强化成本调查工作职能，按照我市新出台的《关于放开商品和服务价格成本调查工作的指导意见》，积累成本调查工作经验，指导各区做好放开商品和服务价格的成本调查工作。积极配合定价部门、价格监督检查部门，加强对封闭区域内商品和服务价格监管，加强政府关注、群众关心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的成本调查工作，将成本调查作为价格监管的补充手段，引导经营者合理定价。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扎实推进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 目标2：以定调价为目标，扎实做好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工作 目标3：着力提升价格认证鉴证质量		目标1：受理成本监审项目完成率达100% 目标2：受理价格认定案件办结率100% 目标3：完成国家发展改革委、省物价局下达的农产品成本调查任务,完成率达100%。			
长期目标1：	扎实推进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实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完成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长期目标2：	着力提升价格认证鉴证质量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实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完成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长期目标3:		以定调价为目标，扎实做好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实效 指标	按规定时间完成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年度目标1:		成本监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 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预计监审项目	10	11	11个	100%
		质量指标	完成监审率	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90%
年度目标2:		价格认定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 年	2018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预计件数	130	150	150	10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100%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100%
年度目标3:		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农产品成本调查	50	60	55	100%
		质量 指标	调查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时效 指标	按规定时间完成调查任务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0%	100%	100%	100%	

市节能监察中心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9

部门名称	武汉市节能监察中心					
填报人	耿美菊		联系电话	8279776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 支(万元)	占 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万元)	
					2017年	2018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791.73	99.4%	605.09	775.45
		其他资金	4.69	0.6%	101.11	13.58
		合计	796.42	100.0%	706.20	789.03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701.42	88.1%	631.20	680.45
		项目支出	95.00	11.9%	75.00	108.58
		合计	796.42	100.0%	706.20	789.03
部门职能概述	根据节能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委托,组织实施有关节能监察工作,负责做好有关节能监测工作;开展能源节约、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服务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节能的法律法规,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以抓好生态文明和低碳城市建设为导向,围绕“十三五”节能减排目标,积极开展新常态下的节能监察、节能审查、节能形势分析、达峰行动实施、节能管理系统建设、节能低碳基础能力建设、节能宣传培训等工作,协助市发改委确保完成省下达武汉市的能源消费总量、单位GDP能耗、单位GDP碳排放控制目标任务,为武汉市实现可持续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协助市发改委完成“十三五”节能减排目标 目标2:协助武汉市实现2022年左右碳排放达峰目标		目标1:完成节能监察等工作 目标2:完成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运维及升级 目标3:协助市发改委完成年度节能减排目标			
长期目标1:	协助市发改委完成“十三五”节能减排目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源消费总量控制	完成省下达任务	省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十三五”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完成省下达任务	省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十三五”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率	完成省下达任务	省目标	
长期目标2:	协助武汉市实现2022年左右碳排放达峰目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武汉市2022年左右碳排放量	达到峰值	武汉市碳排放达峰行动计划(2017-2022年)	

年度目标1: 完成节能监察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察		约45家次	约40家次	历年工作计划
新建、改扩建固定资产投资节能监察				约25家次	约30家次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		1次	1次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委文件要求
			培训人次		150人次	100人次	年度申报培训计划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	100%	
			年培天数		2天	2天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历年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被监察对象违反节能法律法规查处率	100%	100%	100%	节能相关法律法规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察对象投诉率	<5%	<5%	<5%
年度目标2: 完成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运维及升级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客服热线服务时间			7*24小时	ITSM运维服务管理体系
			电话响应时间			≤30分钟	
			一线运维人员响应时间			≤2小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能率		据专家测算,系统可为用能单位节约5-8%的能耗	据专家测算,系统可为用能单位节约5-8%的能耗	专家意见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支撑和服务		为全市节能监察、节能预警、节能管理、节能决策等提供信息化管理支撑和服务	为全市节能监察、节能预警、节能管理、节能决策等提供信息化管理支撑和服务	专家意见
年度目标3: 协助市发改委完成2018年度节能减碳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源消费总量控制	完成省下达任务			省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19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完成省下达任务			省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19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率	完成省下达任务			省目标

市粮油食品中心检验站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9

部门公开表9

部门名称	武汉市粮油食品中心检验站						
填报人	彭昊博		联系电话	027-8283623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万元)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862.2	100.00%	2016年	2017年	
		其他资金	0	0.00%	630.39	464.91	
		合计	862.2	100%	630.39	467.91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540.61	62.70%	315.57	386.54	
		项目支出	321.59	37.30%	314.82	81.37	
		合计	862.2	100%	630.39	467.91	
部门职能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国家粮食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湖北省地方储备粮质量监督管理办法》、《武汉市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我站受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局)的授权和委托,一是承担全市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的检验工作,为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提供决策数据,确保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二是做好全市军供粮油的检验工作,严格执行“一批一检一报告”制度,确保部队官兵食用安全。						
年度工作任务	我站2019年的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是: (一)完成市级储备粮油入库验收和储存环节的质量检验工作。具体完成全市25个承储单位(54个储存库点)的粮油入库验收、两个季度普查质量品质鉴定和全国库存检查质量和卫生检验工作任务。 (二)完成全市军供粮的质量检验工作。具体完成全市9家军粮供应站、2家供应点的质量检验,并严格执行“一批一检一报告”制度。 (三)完成城区“放心粮油店”的内控监测检验工作。具体完成对全市辖区内挂牌的94家“放心粮油店”的米面油进行质量和卫生指标的内控监测检验。 (四)完成全市粮油收获质量调查、品质测报及原粮卫生安全监测工作。具体完成对全市6个涉农区、56个乡镇,3000多家农户当年种植的稻谷、小麦、油菜籽、玉米的质量、品质状况进行监测检验。 (五)完成受理生产,流通领域中的委托检验和仲裁鉴定工作任务。 (六)完成湖北省公安厅等九厅局涉嫌食品犯罪检验机技术鉴定工作任务。 (七)完成全市粮油质量标准的宣贯和技术人员的培训工作任务。 (八)完成国家粮油标准修制订的测试和重要课题研究工作任务。 (九)完成省粮食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粮食中心工作,履行粮食质量安全监测检验职能,为市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提供准确有效的监测检验数据,确保全市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			目标1:确保2018年全市政策性粮油卫生质量安全。 目标2:及时落实在职职工和离退休干部的工资福利待遇,保证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长期目标1:	确保全市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性粮油质量卫生检验率	100%			
年度目标1:	确保2019年全市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6年	2017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储备粮入库检验率	100%	100%	100%	
			储存环节粮油品质检验	2次	2次	2次	
年度目标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待遇发放率	100%	100%	100%	
			公用经费执行率	100%	100%	100%	

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9

部门名称	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					
填报人	赵芳		联系电话		027-8220650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 支(万元)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万元)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104.40	92%	2018年	2017年
		其他资金	95.00	8%	160.00	200.00
		合计	1,199.40		1,148.95	1,094.18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912.40	76%	776.79	674.18
		项目支出	287.00	24%	372.16	420.00
		合计	1,199.40		1,148.95	1,094.18
部门职能概述	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事关武汉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问题,开展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研究,具体负责对武汉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发展规划、产业结构、改革开放、地区布局等重大问题进行研究,提出前瞻性的政策思路和有战略价值的研究报告;负责对武汉经济社会发展运行的基本态势、发展趋势进行跟踪监测和预测,对全市发展和改革中急需解决的重大问题进行分析研究,提出对策性建议;负责对武汉市重点产业和重点发展地区进行跟踪研究,为相关发展战略、规划的制定和重大决策提供咨询服务;负责收集国内外重要的经济社会发展信息,组织实施武汉经济社会发展的有关重大课题;负责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部署的针对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的科研课题研究,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和决策参考,发挥好咨询参谋作用: 1、开展对“加快我市产业结构调整、推动发展动力变革”的战略研究,为武汉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提供理论和实证支撑。2、开展对“武汉开展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实施方案”的研究,探索提出武汉在共抓长江大保护中实现绿色发展的新路径。3、开展对“推进武汉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研究,构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为武汉制定相关政策提供决策参考。4、开展“武汉市民营企业科技成果转化第三方评估报告“的工作,旨在通过评估了解难点、提出对策,加快成果转化。5、开展“武汉市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思路研究,摸清市生产性服务业同制造业互动发展的现状及问题,提出思路 and 对策。6、开展“武汉东湖高新区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的实践探索”工作,开创诸多“光谷”模式和“可复制”“可推广”经验。7、开展对“武汉“大湖+”生态融合发展模式研究”,为武汉“大湖+”战略的实施提供决策参考。8、开展“武汉市耕地河湖休养生息实施方案”研究工作,制定武汉耕地河湖休养生息的主要任务和政策措施。9、其他常态化工作:对武汉就业景气指数进行分析研究;对武汉企业发展100强状况进行研究;围绕队伍建设,开展自主研究 二、积极建设对外宣传平台,做好研究成果收集和发表工作,做好各类刊物编辑发行工作: 1、《武汉经济研究》每年发行6期,每期10万字左右,每期发行800多本。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和决策参考,同时作为学术论坛与全国进行学术交流,刊登过国家级知名专家的研究成果。2、《改革研究》每年发行6期,每期10万字左右,每期发行800多本。为武汉市改革发展提供了理论探讨和实践交流的平台。3、《研究参阅》每年发行6期,每期5000字左右,每期发行330多本。刊物是我院不定期向市领导报送的重要报告,及时反映我院最新研究成果,为市领导提供前沿问题研究参谋。4、《武汉发展报告》每年发行1期,每期50万字,收纳25篇左右我院专家及研究人员研究成果,发行800多本。作为我院的年度研究报告,致力于集中展示武汉社会工作者多层次、多角度探讨武汉改革、建设、发展的成果,帮助市领导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水平。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事关武汉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问题,开展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研究。 目标2:建设对外宣传平台,做好研究成果的收集和发表工作。		目标1: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部署的针对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的科研课题研究,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和决策参考,发挥好咨询参谋作用。 目标2:积极建设对外宣传平台,做好研究成果收集和发表工作,做好各类刊物编辑发行工作。			
长期目标1: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事关武汉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问题,开展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研究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列研究	100%	完成研究项目	
		时效指标	全年按时完成	100%	全年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术价值	100%	提升学术价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社会影响力	100%	提升社会影响力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100%	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长期目标2:		建设对外宣传平台，做好研究成果的收集和发表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汉经济研究》、《改革研究》、《研究参阅》、《武汉发展报告》按预定期数发刊	100%		按期数发刊	
		时效指标	全年按时完成	100%		及时发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术价值	100%		提升学术价值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社会影响力	100%		提升社会影响力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100%		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年度目标1: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事关武汉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问题，开展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研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 年	2018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调研报告	≥ 3篇	≥ 3篇	≥ 3篇	完成报告数量
			完成项目专题研究（课题调研）报告	≥ 5篇	≥ 5篇	≥ 5篇	完成报告数量
			向市委市政府上报建议、意见	≥ 5次	≥ 5次	≥ 5次	向市委市政府上报建议、意见数
		质量指标	研究课题评审合格率	100%	100%	100%	研究课题评审合格率
			领导批示次数	≥ 2次	≥ 2次	≥ 2次	领导批示次数
			向市委、市政府上报建议、意见，文稿的采纳率	≥ 50%	≥ 50%	≥ 50%	采纳率
		时效指标	研究课题、报告、文稿按时结题率	100%	100%	100%	按时结题率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100%	有效成本控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刊发篇数	≥ 10篇	≥ 10篇	≥ 10篇	成果刊发篇数
			研究成果被其它学术论文、刊物引用次数	≥ 5次	≥ 5次	≥ 5次	被引用次数
年度目标2:		建设对外宣传平台，做好研究成果的收集和发表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 年	2018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汉经济研究》发刊期数	≥ 6期/年	≥ 6期/年	≥ 6期/年	按期数发刊
			《改革研究》发刊期数	≥ 6期/年	≥ 6期/年	≥ 6期/年	按期数发刊
			《研究参阅》发刊期数	≥ 7期/年	≥ 7期/年	≥ 6期/年	按期数发刊
			《武汉发展报告》发刊期数	≥ 1期/年	≥ 1期/年	≥ 1期/年	按期数发刊
		质量指标	保证质量出版各类刊物	100%	100%	100%	保证质量
		时效指标	刊物按时发刊	100%	100%	100%	保证时效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100%	有效成本控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术价值	100%	100%	100%	提升学术价值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2019-501001-000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项目执行单位		市发改委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甘望馆		联系电话		82796032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构编制的通知》（武编[2015]8号文）；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全市发展改革系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加快结构调整产业升级，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力支持人大、政协履行职责。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 围绕全面创新改革试验，落实各项任务，激发创新潜能；围绕稳定经济增长，强化调控调度，突出项目建设；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供给质量，加快动力转换；围绕全面深化改革，加强顶层谋划，狠抓工作落实；围绕国家区域战略，抢抓发展机遇，加强区域合作。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推进武汉综合性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建设；2. 打造中国服务名城；3. 进一步激发民间有效投资活力；4. 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5. 推进基础设施投融资模式改革；6. 制定市场准入负面清单；7. 加快天然气出气设施项目建设；8. 创建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9. 推进青山区老工业区搬迁改造试点；10. 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工作等。									
项目总预算		1132.87		项目当年预算		1132.8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安排1482.87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1361.89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度预算1132.87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229.02万元，主要是其他收入预算减少。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32.87					
		1. 财政拨款收入				1042.8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42.87					
		2. 其他收入				9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132.87					
		1.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专项工作				50					
		2. 粮食工作经费				73.1					
		3. 价格指数采集点劳务补贴				19.2					
		4. 机关党组织活动和文明创建专项经费				50					
		5. 普法专项经费				30					
		6. 国民经济动员项目				25					
		7. 培训经费				60					
		8. 服务业专项工作经费				50					
		9. 宣传及信息化工作经费				301					
		10. 援疆工作队工作经费				25					
		11. 其他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经费				449.57					
	测算依据及说明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专项工作经费，参照省财政社会信用体系工作经费做法：调查研究及制度建设15万，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宣传工作20万，召开会议及培训7万，市信用办日常工作经费8万。粮食工作经费按照《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服务费用标准》第二条计件收费：粮食安全及爱粮节粮公益广告宣传8万，印刷粮食安全及爱粮节粮宣传手册8万，粮食品质测报宣传8万，粮食品质测报扦样11.3万，粮食品质测报检测20.7万，粮食库存检查办公用品费用5.5万，粮食库存检查食宿交通2.9万，粮食库存检查检测器材6.2万，粮食仓储项目绩效评价工作2.5万。价格指数采集点劳务补贴：共19个编制成员单位，32个数据采集点，每个采集点按照500元/月标准发放劳务补贴，共计19.2万元。机关党组织活动文明创建专项经费：根据党建工作和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各项开支测算，培训和教育管理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党员、党务干部20万，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遭受严重自然灾害的党员家庭1万，召开机关党委会议、开展机关党的组织生活、主题活动等专项活动支出5万，制作党建工作活动模板、印刷材料10万，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和党组织规范化建设5万，文明创建工作的专项活动支出9万。普法专项经费：2个法律顾问及行政诉讼案件费用20万，普法讲座微电影、动漫等宣传费用10万。国民经济动员项目：开展国民经济动员理论研究15万，国民经济动员潜力调查及培训10万。培训经费：根据《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武财行[2017]52号1），按照培训费标准编制，预计发生1500人次，共需经费60万元。服务业专项工作经费：委托第三方开展服务业集聚区认定、领军企业评选、总部企业认定，根据过往委托经验估算集聚区认定15万，领军企业评选15万，总部企业认定20万。宣传及信息化工作经费：用于委内信息化运维和宣传，信息化运维人员外包服务70万，购买中金云服务35万，军运会网络安全保障服务外包20万，粮食局机房设备维保20万，光纤费用36万，微信号运维25万，官网、微博运维28万，物价货比三家网运维15万，舆情监控12万，宣传开支40万。援疆工作队工作经费25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执行市政府下达2019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区生产总值指标		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数量指标		服务业增加值增长指标		按市考评办下达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指标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指标		控制在省预期调控目标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指标		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2019-501001-001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项目执行单位	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		
项目负责人	刘劲松		联系电话	82796117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发改委履职的需要，用于执纪审查、培训、办案设备购置、纪检监察专网维护等支出； 2、确保能正常履行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职能 3、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根本好转					
项目主要内容	1、执纪审查：设备购置、差旅、委托业务； 2、教育培训：党纪党规培训、纪律教育培训； 3、办公费：办公商品购置、印刷、宣传 4、维护费：专网维护、谈话室维护					
项目总预算	80		项目当年预算	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安排80万元，2018年预算安排8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预算8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		
	1. 财政拨款收入			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2. 其他收入			金额	
		合计			80	
		1. 办公费			9	
		2. 印刷费			2	
		3. 差旅费			2	
		4. 会议费			2	
		5. 培训费			30	
		6. 委托业务费			15	
		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8. 办公设备购置			5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机构人数7人。根据工作需要，合理合规安排支出。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执行市政府下达2019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案件、教育培训人次	4件/200人次		
		质量指标	落实重大工作部署、问题处置率、信访工作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成本，产生间接经济效益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对持续改善监督单位党风政风环境有积极影响	较好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购买信用信息专业化服务专项工作	项目代码	2019-501001-001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市发改委财贸处
项目负责人	蔡晚生	联系电话	8279615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2014年6月14日，国务院发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国发〔2014〕21号）要求“各地区要对本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履行公共管理职能过程中产生的信用信息进行记录、完善、整合，形成统一的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为企业、个人和社会征信机构等查询政务信用信息提供便利”。同年，中央文明委《关于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的意见》、国家发改委《关于贯彻落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加强当前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通知》明确要求各地加快建设地方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消除信用信息“壁垒”、“孤岛”。《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和《湖北省社会信用信息管理条例》等均对信用信息归集、应用做了明确规定。2014年6月13日，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工作的纪要》（2014年55号）中明确“由武汉资信公司具体承担市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建设任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保障市社会信用信息平台长期有效运营”。2016年4月，我市纳入国家创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国家下达的创建信用示范城市的目标任务中明确“建成地方信用网站实现与信用中国网站互联互通，启动建设地方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向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归集报送数据”。建设信用城市是市委、市政府明确的重点工作任务，建设信用平台网站是国家要求建设的项目，是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需要，是实现信用信息共享应用和信用联合奖惩的重要支撑，在此过程中需用于购买信用信息专业化服务的经费作保障。		
项目主要内容	购买对武汉市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信用中国（湖北武汉）网的运行和维护的服务，主要内容有： 1、武汉市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信用武汉”网和公众号、APP等平台网络建设； 2、武汉市信用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和“信用武汉”网和公众号、APP等平台网络运营和维护； 3、各区、市各部门信用信息归集、披露、上报及安全保密服务； 4、与国家、省信用信息平台对接及信息交换技术服务； 5、提供信用信息公示查询和应用、信用信息修复、个人和企业信用评价、信用联合奖惩、信用状况监测服务，以及其他信用信息服务等。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市财政未安排预算，2018年预算安排20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2. 其他收入		金额
	合计		
	1. 信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		80
	2. 购买信用信息服务		70
	3. 涉及租用费及相关管理费用		40
	4. 组织相关会议、培训		1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达到《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评估指标（2018年参考版）》中对城市信用信息平台网站功能要求，需购买服务的内容、工作量进行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障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信用中国（湖北武汉）网运行和维护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负责硬件维护	保障平台网站现有38台（套）硬件的正常运转	市区汇集系统16台、网站一体化4台、数据库2台、数据处理2台、备份2台、管理机2台、存储一套、光纤交换机2套、网络交换机3套、安全设备4套
			负责软件维护	保障信用平台、网站现有32套软件的正常运转	信用武汉网站、市汇集系统、省汇集系统、省平台、区汇集系统（15套）、市联合惩戒系统、市信用修复系统、市异议处理系统、市信用服务系统、数据接口系统、数据处理系统（DDI）、达梦数据处理系统（省）、信用武汉APP、微信公众号（二个）、信用武汉微信小程序、支付宝城市服务公共信用查询板块、大数据展示平台
			1个信用信息查询窗口	派1名工作人员常驻	在市政务服务中心开设信用信息查询窗口，提供信用信息查询服务
			政府部门账户开通率	≥98%	15个区、46个市直部门中实际开通账户的个数/总数（61）
			信息覆盖率	≥90%	归集信用信息涉及部门数/总数（15个区+46个市政府部门=61）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6%	系统年正常运行天数/系统年计划使用天数
			系统安全等级	≥2级	网站二级、平台三级
			信用信息加工	将各区、各部门报送的信用信息进行清洗整理	信用信息分别记于每个信用主体名下，并进行逻辑分类，在查询信用信息时进行分类展示。
			完善市信用平台查询功能	增开非公开信息授权查询功能	可通过网站或信用信息查询窗口开展企业、个人信用信息授权查询
		时效指标	平台、网站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小时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60分钟	
			系统修改完善响应时间	≤2小时	
			失信主体信用修复完成时间	≤3个工作日	自收到齐备的信用修复申请材料之日起算
			网站内容更新频率	≤1个工作日	信用新闻和工作动态每周更新2次以上，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专栏每周更新，政策法规、红黑名单自收到各单位报送信息后1个工作日内更新。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	50000元/年	对各区信用办、市直各部门开展信用信息归集、平台网站使用等相关内容的上门服务或集中培训。
			支付宝信用查询程序开发	200000元	价格参考网上其他城市类似程序政府采购招标公告报价
			参加国家、省相关平台网站培训差旅费	20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用武汉网站点击量	≥2500万人次	累计点击量超2500万人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发展与改革事务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2019-501001-001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项目执行单位	市发改委办公室、固定资产投资处	
项目负责人		甘望铭、洪文胜		联系电话	82796032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武汉市政府投资管理暂行办法》（武政[2005]6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市财政基本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武发改办[2017]558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重点发展方向，符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或招商引资的重点。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促进重大项目建设及固定资产投资工作的开展；争取国家、省重点项目、资金等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重大规划编制、重大课题研究工作； 2. 建设项目的咨询评估等工作； 3. 重大项目建设及推进协调工作； 4. 投融资体制改革与创新工作； 5. 争取国家、省政策、项目、资金支持有关工作经费； 6. 市政府要求的其他项目工作补助经费等。				
项目总预算		1280		项目当年预算	12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2018年预算安排128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度预算128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80	
		1. 财政拨款收入			12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8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2. 其他收入			金额	
		合计			1280	
		1. 办公费			380	
		2. 印刷费			20	
		3. 委托业务费			6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根据工作需要，合理合规安排支出。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执行市政府下达2019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级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绩效目标值	
			社会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	绩效目标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争取国家、省重点项目资金	绩效目标值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发改委办公信息化综合改造升级（一期）项目		项目代码	2019-501001-001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市发改委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周朝		联系电话	8279617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国家发改委十二五信息化规划》、《国家信息化领导小组关于我国电子政务建设指导意见》、《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强和完善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的意见》（发改高技2013 266号）、《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发改办55号令）、《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全省发展改革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2014-2016）》（鄂发改办【2015】31号），紧紧围绕市发改委“谋发展、促改革、抓项目、促投资”等中心工作，以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水平、促进改革创新、整合信息资源为重点，推进武汉市发改委信息化建设，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先进技术手段，依托市电子政务专网，建设支撑内部特色应用的内部局域网和支撑对外服务的外网网络，以适应全市政府部门网上办公的需求，从而实现内部部门之间以及和市级其他政府部门的资源共享、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通过办公、后勤、人事、行政许可、经济运行形势分析等应用系统建设，实现管理和服务业务的精细化和智能化，实现“一机在手、一号登录、一网打尽”，为领导决策提供辅助支持，为建设“阳光发改”奠定基础。				
项目主要内容		1、应用软件建设：包括“四个平台、一个中心”，即：门户网站平台(含微博、微网站、微信公众平台)、协同办公平台、移动办公平台、资料管理平台、辅助决策中心。 2、基础设施建设：1) 搭建部署协同办公平台、资料管理平台、辅助决策中心的内部办公网络及安全系统，并与武汉市政务专网进行互联互通。2) 改造委内用户访问互联网的外网网络与安全系统，建设移动办公平台实现委内用户访问互联网的统一管理。3) 在内部办公网络建设服务器、存储及安全设备的基础硬件支撑平台。4) 配套改造现有机房及网络布线。本次项目建设完成后，将为委内三个片区终端用户提供访问内部应用系统和外部应用系统以及互联网访问的功能。				
项目总预算		1238	项目当年预算		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708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u>当年预算未发生变动</u>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00	
		1、软件开发验收款及质保金			178	
		2、中金“云”服务			36	
	测算依据及说明	3、运维服务购买			86	
		根据市网信办关于《武汉市发改委办公信息化综合改造升级项目建设方案》审查意见的函及武汉市发改委投资处关于市发改委办公信息化综合改造升级一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项目应用软件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内部办公水平提高和办公效率提高，大大的降低政务管理成本，从整体上提高公共财政和公共管理的投入产出比，体现出电子政务网络应用产生的直接经济效益。	初步完成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市发改委的信息化服务水平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粮食大厦配电改造工程		项目代码		2019-501001-001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市发改委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胡加进		联系电话		82796080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家现行的主要电气规范、规程及相关行业标准《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低压配电设计规范》、《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武发〔2009〕14号）精神设立武汉粮食局，为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理的行政机构。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提高供电质量和可靠性，消除安全隐患。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粮食大厦配电改造工程					
项目总预算		271.68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_____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	
项目支出依据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71.68	
		1. 建筑安装工程费				237.53	
		2. 工程建设其他费（设计费、工程监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造价咨询费、预备费等）				34.15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粮食大厦配电改造工程年度建设内容					
项目绩效总目标		粮食大厦配电改造工程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电气规范、规程及相关行业标准；积极采用先进技术对供电安全、环境保护等重要问题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设备布置要便于施工和维护管理；严格项目管理，完成全部项目建设。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大厦配电改造工程	1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可靠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众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供电质量和可靠性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2019-501001-001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市发改委固定资产投资处	
项目负责人		洪文胜		联系电话		82796005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武汉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武政[2005]6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市财政基本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武发改办[2017]558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重点发展方向，符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或招商引资的重点。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促进重大项目建设及固定资产投资工作的开展；争取国家、省重点项目、资金等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重大规划编制、重大课题研究工作； 2. 建设项目的咨询评估等工作； 3. 重大项目建设及推进协调工作； 4. 投融资体制改革与创新工作； 5. 争取国家、省政策、项目、资金支持有关工作经费； 6. 市政府要求的其他项目工作补助经费等。					
项目总预算		1320		项目当年预算		13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2018年预算安排1320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预算1320万元，无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2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20	
项目支出依据及说明	明项目支出预算依据及说明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320	
		1. 建设项目的咨询评估审查经费				800	
		2. 投资、项目推进等相关工作经费				520	
		根据工作需要，合理合规安排支出。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执行市政府下达的2019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级重大项目	绩效目标值		
			社会效益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	绩效目标值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物价监督检查及价格监测预警		项目代码		2019-501006-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物价监督检查局						
项目负责人		刘陆一		联系电话		68821101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行政处罚法》《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湖北省商品和服务明码标价的规定》《价格监测规定》《价格监测质量监督考核办法》《价格监测质量监督考核工作实施方案》以及《湖北省价格监测管理办法》《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贯彻落实省物价局清理规范电网和转供电环节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武发改价格〔2018〕398号），《关于开展全市涉企收费专项检查的通知》（武价查〔2018〕5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全国涉企收费专项检查的通知》（国市监价监〔2018〕56号），《湖北省物价局关于开展全省涉企收费专项检查的通知》（鄂价检〔2018〕66号）等文件，以及国家发改委要求各地价格监督检查部门要加大价格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省物价局要求开展的价格监管活动等内容；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做好全市价格领域的监督检查，进一步治理各种乱收费行为，大力清理和规范涉企收费，优化实体经济发展环境，是武汉市物价监督检查局的重要工作职责。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电子政务平台、行业协会商会等领域的收费重点检查，严肃查处各其违法违规收费行为，督促相关部门、单位从源头加强整改，积极构建涉企收费监管长效机制。通过努力，使涉企收费行为明显规范，收费秩序持续好转，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全市涉企及中介收费检查，全市“红顶中介”检查等； 2.12358系统运行及维护，价格举报投诉业务培训，外出学习兄弟城市先进经验； 3.切实加强明码标价工作,提升明码标价普及率；严格落实巡查制度，加强重大节假日、自然灾害及重要事件节点期间市场价格行为监管，优化价格服务。 4.各区物价局价格监测补助资金，市属定点监测直报点补助资金，劳动力价格等监测直报点补助资金。										
项目总预算		293.63		项目当年预算		293.6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根据合并精简项目要求，调整为一个项目名称，预算金额与前两年度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93.6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7.6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57.63						
		2.其他收入				36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93.63						
		1.办公费				108.63						
		2.印刷费				8						
		3.咨询费				6						
		4.手续费				3						
		5.差旅费				60						
		6.维修（护）费				3						
		7.租赁费				2						
		8.劳务费				30						
		9.委托业务费				3						
	10.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							
	测算依据及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行政处罚法》《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湖北省商品和服务明码标价的规定》《价格监测规定》《价格监测质量监督考核办法》《价格监测质量监督考核工作实施方案》以及《湖北省价格监测管理办法》等。国家发改委要求各地价格监督检查部门要加大价格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省物价局要求开展的价格监管活动；以及国家发改委和省物价局要求价格监测部门加大对人民群众日常生活相关的商品价格监测力度，保证价格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项目绩效总目标										
		做好全市价格领域的监督检查，进一步治理各种乱收费行为，大力清理和规范涉企收费，优化实体经济发展环境；科学有效地组织价格监测工作，保障价格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发挥价格监测在宏观经济调控和价格管理中的重要作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的行业		5					
					投诉办结率		100%					
					价格监测数据上报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市场巡查节假日覆盖率		100%		假日及各區覆盖率			
					价格监测数据上报得分		95分					
					规定时限办理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价格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非税收入征收预计				700万	
					社会效益指标		价格监测数据发布率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满意度		≥95%					
					消费者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支持烟草行业发展		项目代码	2019-501006-00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物价监督检查局	
项目负责人	刘陆一		联系电话	68821101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支持烟草行业发展（武烟【2018】5号）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清理整顿全市卷烟市场行业价格秩序。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上年结转			20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2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0
		1.办公费			14
		2.印刷费			
		3.咨询费			
		4.手续费			
		5.差旅费			6
		6.维修（护）费			
		7.租赁费			
		8.劳务费			
		9.委托业务费			
		10.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测算依据及说明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价格欺诈、明码标价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成本监审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2019-501007-000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物价成本监审价格认定局		项目执行单位	价格、收费成本监审科
项目负责人		欧阳青荷		联系电话	68821061
项目类型		1.部门项目 ☒ 2.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国家发改委42号令)、《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和《湖北省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引入第三方审核服务实施办法》(鄂价成〔2017〕83号)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照国家、省成本局成本监审操作规程,对定价权限在市级价格主管部门的商品和服务进行成本监审工作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服务企业、服务政府、服务社会、服务系统			
项目主要内容		本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申请249400元对提出申请的商品和服务进行成本监审或者成本调查工作。 2.申请300000元对全市成本监审工作工作进行全面指导; 3.申请300000元对现有成本监审人员的业务素质进行提高			
项目总预算		84.94		项目当年预算	84.9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2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资金为84.94万,2018年预算金额为84.94万;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无变动,2019年预算资金为84.94万。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4.94
		1.财政拨款收入			84.9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4.94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4.94
		1.培训费			9.54
		2.差旅费			18.6
		3.引入第三方参与成本监审经费			56
	4.印刷费			0.8	
	1、培训费:与认证共同召开培训,各承担一半经费,100人*食宿费450元*3天/2;外出培训4次(每季度一次,一次三天,每次2-3人)共计10人次,10人*2790元,其中往返交通费1200元/人,食宿补贴530/人/天*3天。 2、差旅费:40人次*4650元,含交通费为2000元/人次,食宿补贴530元/人/天*5天 3、引入第三方参与成本监审经费:7万*8个项目 4、印刷费:160本*50本/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按时完成全年成本监审、成本调查工作任务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预计11个项目	100%	
		质量指标	完成成本监审	100%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价格认定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2019-501007-00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物价成本监审价格认定局		项目执行单位	认证科、鉴证科、复核科				
项目负责人	艾兴		联系电话	68821251				
项目类型	1.部门项目 ☒ 2.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扣押、追缴、没收物品估价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认证中心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扣押追缴没收及收缴财物价格鉴定管理的补充通知>的通知》、国家发改委《价格认定规定》、原国家计委《涉案物品价格鉴定复核裁定管理办法》（计价费1998）775号）；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按照国家、省涉案财物价格认定操作规程，对纪检监察、司法、行政工作中所涉及的，价格不明或者价格有争议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有形产品、无形资产和各类有偿服务进行价格认定；负责武汉市辖区内的价格认定复核事项。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服务司法、服务政府、服务社会、服务系统。							
项目主要内容	本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申请700000元对纪检监察、司法、行政工作中所涉及的，价格不明或者价格有争议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有形产品、无形资产和各类有偿服务进行价格认定工作。 2.申请250000元对武汉市辖区内区物价部门出具的有异议的价格认定结论进行复核。 3.申请300000元对全市价格认定工作进行全面指导； 4.申请300000元对现有价格认定人员的业务素质进行提高							
项目总预算	155		项目当年预算	15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2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资金为75万，2018年预算金额为155万；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无变动，2019年预算资金为155万。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总计(合计)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5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55			
			1.场地费		14.8			
			2.培训费		17.4			
	测算依据及说明		3.差旅费		22.96			
			4.采价点咨询费		45			
			5.专家咨询费		20			
			6.印刷费		2.44			
			7.专家讲课费		2.4			
			8.劳务费		30			
			1、场地费：推进履职尽责（价格认定提出机关座谈会）7000元/次*4次（每季度一次），含场地租赁费5000元/次，人员餐费40元/人/次*50人；复核案件专家讨论会：30人*200元/天/人*20次；		2、培训费：40人*3天*450元/人/天*1次；价格认定专项培训费（国家价格认证中心组织业务专项培训）4人*5次*6000元/人/次； 3、差旅费：省外：20人*3640元/人/次*2次，含交通费2050元/人，住宿费350元/人/天*3天，交通补助80元/人/天*3天，伙食补助100元/人/天*3天；省内：20人*2100元/人/次*2次，含交通费600元/人，住宿费350元/人/天*3天，交通补助50元/人/天*3天，伙食补助100元/人/天*3天。 4、采价点咨询费：交通运输设备类、通讯设备类、钢铁制品类、机械设备类、电子产品类、珠宝玉石、土地房产类、财务资产类等45个采价点*10000元/个 5、专家咨询费：20名*10000/名/年； 6、印刷费按122本*40元/本*5次测算； 7、专家讲课费：2000元/人/次*12次； 8、引入第三方协助价格认定工作（聘请专业机构或评估公司提供专业意见）50000/次*6次			
			受理案件办结率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局预计约150余件	150	
				质量指标		受理案件办结率100%	100%	
				时效指标		每日接待，按月份、季度、年份进行统计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司法工作，体现公信效应；服务政府工作，体现大局效应；服务社会事务，体现和谐效应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价格认定案件提出机关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农产品成本调查经费		项目代码		2019-501007-00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物价成本监审价格认定局		项目执行单位		农产品成本调查科	
项目负责人		艾兴		联系电话		68821147	
项目类型		1.部门项目 ☒ 2.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建[2003]237号 2、武汉市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主要是围绕国家和省级价格主管部门下达的成本调查任务来进行。 3、农产品成本调查是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及有关业务部门调查核算我国主要农产品生产成本的行政调查活动。农产品成本调查数据及分析为国家发改委和有关部门制定农村经济政策、农产品价格政策和农业补贴政策提供重要依据。					
项目主要内容		1、完成国家发改委、省物价局下达的全年农产品成本调查任务，包括农产品成本常规调查、直报调查、专项调查、成本预测和生猪生产及成本应急调查等，共需经费60万元。 2、对全市农产品成本调查户和农调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共需经费20万元。					
项目总预算		80		项目当年预算		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17年80万、2018年80万、2019年80万 2.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00	
		1.财政拨款收入				5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00	
		2.其他收入				30.0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0	
		1.培训费				21.15	
		2.差旅费				3.5	
		3.印刷费				13.5	
		4.农调户参加培训误工补贴				2.97	
		5.农调户记账补贴				8.88	
		6.拨付各区局农调经费				3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培训费：1月份全市年度常规调查审核汇总培训会35人*2天*450元/人/天、11月份全市农调户培训，200人*2天*450元/人/天测算。 2、差旅费：10人次*3500元/人测算，含路费1250元/人，住宿费350元/人/天*5天，伙食补助100元/人/天*5天。 3、印刷费：《武汉市2018年度农产品资料汇编》300本*70元/本、《农产品成本调查记账簿》600本*50元/本、年底农调户培训资料200本*50元/本、农调户填报相关表格40000元、区局农调人员汇总所需相关表格34000元。 4、农调户参加培训误工补贴：农调户146人*200元/人、农调企业1个*500元/个/年。 5、农调户记账补贴：农调户146人*600元/人/年、农调企业1个*1200元/个/年。 6、拨付各区局农调经费3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国家发改委、省物价局下达的全年农产品成本调查任务，包括农产品成本常规调查、直报调查、专项调查、成本预测和生猪生产及成本应急调查等；对全市农产品成本调查户和农调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成本常规调查26个		100%	
				直报调查8个		100%	
				专项调查3个		100%	
				成本预测6个		100%	
				生猪生产及成本应急调查12个		100%	
			质量指标	调查任务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制定农产品价格政策的重要环节		100%	
				制定农业补贴政策的基础工作		100%	
				研究调整优化农业区域布局的基础工作		100%	
				引导农民调整生产结构、增加收入的重要途径		100%	
				推广先进农业技术和普及优良品种的重要渠道		100%	
				分析判断我国农产品国际竞争优势的重要手段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家和省级价格主管部门对我市报送的调查数据质量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节能监察		项目代码		2019-501005-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节能监察中心	
项目负责人		刘毅		联系电话		82797795	
项目类型		1.部门项目 ☒ 2.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根据《武汉市节能监察办法》（市人民政府令第223号）要求，需要对重点用能单位、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实施节能评估和审查的情况、项目建成后用能的情况实施节能监察。武汉市节能监察中心被赋予委托组织实施有关节能监察工作的职责。“十三五”期间，为严格控制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增长速度，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控制高耗能、能源利用不合理项目建设和投入使用，有必要开展节能监察工作。 2.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4部委有关文件要求在每年6月的第二周举办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我市每年同期举办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 3.为保障节能监察工作顺利开展，需对各区发改委、重点用能单位、节能技术服务机构等相关单位人员开展培训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1.开展节能监察工作。一是对我市重点用能单位执行节能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情况进行执法检查；二是对全市新建、改扩建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实施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 2.全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根据国家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要求，在每年6月的第二周各地都要举办全国性节能宣传推广活动。武汉市的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是在市发改委领导下，由武汉市节能监察中心联合市区各有关单位，组织安排宣传活动，活动内容主要包括制作并发放各种节能宣传手册，深入用能单位、学校、社区等开展节能宣传推广活动，设置节能技术展台，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公共媒体进行节能宣传等。 3.组织各区发改委、重点用能单位、节能技术服务机构等相关单位人员开展培训。					
项目总预算		22.00		项目当年预算		2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17年安排15万元，2018年安排15万元，2019年减少杂志编印费用3.5万元，增加组织培训费用和劳务费各5万元/年。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2.0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2.其他收入				金额	
		合计				22.00	
		1.办公费				1.00	
		2.印刷费				2.00	
		3.邮电费				0.25	
		4.培训费				5.00	
		5.劳务费				5.00	
		6.委托业务费				2.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7.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5	
		全年现场监察约50家次，书面监察约20家次，按1.5万元/年测算；支付武汉人才市场的劳务及管理费5万元/年；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按8.5万元/年测算；组织培训1次，按5万元/年测算；委托律师代理法律事务服务2万元/年。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计划内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察工作；完成全市约10%的新建、改扩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度的执行情况现场监察工作；按照国家相关部委的要求，结合年度宣传主题在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公共机构、社区、学校等社会各个领域开展节能宣传；通过开展节能培训，贯彻国家节能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等。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察		约40家次	现场和书面监察
				新建、改扩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节能监察		约30家次	现场监察
				全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		1次	
				培训人次		100人次	
				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	
				年培天数		2天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100%	
			社会效益指标	被监察对象违反节能法律法规查处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察对象投诉率		<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运维及升级		项目代码	2019-501005-00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节能监察中心	
项目负责人		项定先		联系电话	82797778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1〕26号）中“建立能源消费总量监测预警机制，跟踪监测各地区能源消费总量和高耗能行业用电量等指标，对能源消费总量增长过快的地区及时预警调控”、《武汉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办法》中“达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规定标准的单位，应当建立能源信息化管理系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应当制定能源信息化管理技术规范，为建立能源信息化管理系统提供指导和服务”等相关文件规定要求，以及我市建设两型社会的需要，市发改委委托市节能监察中心建设了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系统于2013年12月启动建设，2015年12月通过市发改委组织的验收并投入使用，该系统在我市节能低碳智慧管理中已发挥了一定的作用，为充分发挥系统的功能，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需要每年实施运行维护，增加用能单位子系统接入数量，并定期实施功能升级。				
项目主要内容		(1) 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的硬件、软件日常运行维护； (2) 新的用能单位子系统和相关数据接入； (3) 武汉市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管理信息系统日常运行维护（该系统安装在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的服务器上，目前正常使用）； (4) 系统服务器等硬件托管。				
项目总预算		73.00		项目当年预算	7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为2018年新增项目。2018年安排80万元，2019年减少系统升级及劳务等费用15万，增加用能单位子系统接入费用8万元，总费用减少7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3.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3.00	
		2. 其他收入			金额	
		合计			73.00	
项目支出 支出明细 预算		1. 维修（护）费			41.80	
		2. 租赁费			15.00	
		3. 劳务费			10.90	
		4. 委托业务费			4.48	
		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2	
项目支出 预算及测 算依据		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升级及运维费包括：一是用能单位子系统和相关数据接入服务费18万元（每年约30个，每个0.6万元，共18万元/年）；二是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的硬件、软件日常运行维护费13.6万元/年（参照行业惯例，按系统投资额的10%测算）；三是武汉市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管理信息系统日常运行维护费2.4万元/年（参照行业惯例，按系统投资额的10%测算）；四是50兆互联网光纤专线费用，按7.8万元/年测算；五是系统服务器等硬件托管租赁费10万元/年；六是武汉市电子政务外网的接入及使用5万元/年；七是劳务费用及其他16.2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正常运行，为全市节能减碳形势分析提供及时有效的数据，为完成全市年度和“十三五”节能减碳目标发挥应有的作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客服热线服务时间	7*24小时	ITSM运维服务管理体系
				电话响应时间	≤30分钟	
				一线运维人员响应时间	≤2小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据专家测算，系统可为用能单位节约5-8%的能耗。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市节能监察、节能预警、节能管理、节能决策等提供信息化管理支撑和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成本		项目代码	2019-501008-00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粮油食品中心检验站		
项目负责人	闵光		联系电话	82792869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国家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湖北省地方储备粮质量监督管理办法》、《武汉市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我站受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局）的授权和委托，一是承担全市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的检验工作，为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提供决策数据，确保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二是做好全市军供粮油的检验工作，严格执行“一批一检一报告”制度，确保部队官兵食用安全。					
项目主要内容	为保证国家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对全市粮油收购、储存、运输、加工和销售经营活动中的政策性粮油进行质量安全检验。内容包括： 1、常规指标成本：常规物理检验、常规化学检验等 2、卫生指标成本：重金属检验、农药残留检验、真菌毒素检验、转基因检验等					
项目总预算	21.59		项目当年预算	21.5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17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成本项目预算：21.59万元 2018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成本项目预算：21.59万元 2019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成本项目预算：21.59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5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5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59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2. 其他收入			金额	
		合计			21.59	
		1. 专用材料费			21.59	
		2.				
		检验成本测算明细 常规物理化学检验成本：200元/份×500份=100000元； 重金属检验成本：120元/份×500份=60000元； 真菌毒素检验成本：200元/份×500份=100000元 农药残留检验成本：150元/份×500份=75000元 转基因检验成本：1500元/份×40份=60000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粮食中心工作，履行粮食质量安全监测检验职能，为市粮食行政管理部门提供准确有效的监测检验数据，确保全市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储备粮入库检验率	100%		
			储存环节粮油品质检验	2次		
			军供粮质量检验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专题监测检验报告	3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性粮油质量安全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市主管部门对我站报送的数据质量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粮油食品中心检验站 实验室整体改造		项目代码		2019-501008-00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粮油食品中心检验站	
项目负责人		魏建林		联系电话		82778061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1. 申请政策依据：国家发改委、粮食局、财政部《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建设规划（2015-2020年）》；国家发改委《粮食质量监管办法》；《武汉市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建设发展“十三五”规划》。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粮食质量安全检测是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环节，也是日常粮食质量安全监管有效手段，所以本项目与项目执行单位肩负的保障我市粮食质量安全的重任以及日常粮食质量安全检测工作职能紧密相关。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实验室整体改造进而达到国家级粮食质量检测站的配置标准和要求，对提升我市粮食质量安全检测能力、保障我市粮食质量安全、完善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具有重大现实意义。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u>2018年10-11月完成初步设计</u>； 2. <u>2018年12月-2019年2月完成实验室立项招标采购审定等改造准备工作</u>； 3. <u>2019年3月-8月完成项目实施</u>；					
项目总预算		420		项目当年预算		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_____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0	
		2. 其他收入				金额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合计				420	
		1. 工程建设类				282	
		2. 非建设类				38	
		测算依据及说明				土建工程部分：《湖北省建筑业管改增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过渡方案》；工程监理费：《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工程勘测设计费：《工程勘测设计收费标准》；生产预备费按投资额的5%计取。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面积	1329m ²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8%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5%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废水、废气处理合格率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问卷调查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经济研究》《改革研究》《武汉发展报告》《研究参阅》等刊物及形势分析项目		项目代码	2018-501009-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袁云光		电话	82206509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此项目为“延续性项目”。我院出版刊物及研究成果，主要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有用的参考依据，提供有学术价值、资料价值和工作指导价值的资料，提升社科类研究成果的学术价值。《武汉经济研究》综合反映武汉地区经济动态，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并作为学术论坛与全国进行学术交流。《改革研究》是我市反应改革发展和两型建设的重要刊物，一直以来得到市领导的重视和支持。《武汉发展报告》是我院的年度研究报告，致力于集中展示武汉社会工作者多层次、多角度探讨武汉改革、建设、发展的成果，帮助市领导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水平。《研究参阅》是我院不定期向市领导报送的重要研究观点和信息，及时反映我院最新研究成果，为领导提供及时有用的决策信息。多年来我们对全国乃至世界服务业动态的信息进行捕捉、跟踪，并将信息进行整理加工、预测分析，为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的经济决策提供依据。			
项目主要内容	我院积极建设对外宣传平台，做好研究成果收集和发表工作，做好各类刊物编辑发行工作，其中： 1、《武汉经济研究》每年发行6期，每期10万字左右，每期发行800多本。刊物立足武汉，关注全国，综合反映武汉地区经济动态，紧紧围绕全市重点战略目标，开展重大现实问题的成果展示，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和决策参考，同时作为学术论坛与全国进行学术交流，刊登过国家级知名专家的研究成果。 2、《改革研究》每年发行6期，每期10万字左右，每期发行800多本。刊物聚焦改革、关注创新，为武汉市改革发展提供了理论探讨和实践交流的平台，是及时反映武汉市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一个重要窗口，也是武汉市深入探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和实践的一个重要园地，还是向兄弟城市同行们介绍武汉、宣传武汉的一个重要信息渠道，有一定的学术价值、资料价值和工作指导价值。 3、《研究参阅》每年发行6期，每期5000字左右，每期发行330多本。刊物是我院不定期向市领导报送的重要报告，及时反映我院最新研究成果，为市领导提供前沿问题研究参谋。 4、《武汉发展报告》每年发行1期，每期50万字左右，容纳25篇左右我院专家及研究人员研究成果，发行800多本。作为我院的年度研究报告，致力于集中展示武汉社会工作者多层次、多角度探讨武汉改革、建设、发展的成果，帮助市领导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水平。			
项目总预算	80.00		项目当年预算	8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17年项目总预算90.00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2018年项目总预算80.00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2019年项目总预算80.00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与上年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0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2. 其他收入		金额
		合计		80.00
		1. 印刷费		25.00
		2. 咨询费		20.00
		3. 办公费		14.00
		4. 劳务费		13.00
		5. 邮电费		4.00
		6. 差旅费		2.00
		7. 会议费		1.00
		8. 培训费		1.0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测算依据及说明	印刷费预计支出25.00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出版刊物的印刷。《武汉经济研究》预计支出6.00万元（测算标准：1万元/期*6期/年），《改革研究》预计支出9.60万元（测算标准：1.60万元/期*6期/年），《武汉发展报告》预计支出4.50万元（测算标准：4.50万元/期*1期/年），《研究参阅》预计支出3.60万元（测算标准：0.60万元/期*6期/年），其他资料印刷合计1.30万元。 咨询费预计支出20.00万元，主要用于各类出版刊物的稿费及聘请院外专家的咨询费。依照各类刊物2018年实际投稿篇数、实际支出金额，对2019年支出进行合理预估。2018年提高稿费标准，提高后稿费标准如下：《武汉发展报告》《武汉经济研究》《改革研究》按照专家280.00元/千字，其他人200.00元/千字的标准发放。《研究参阅》按照1000元/篇的标准发放。办公费预计支出14.00万元，主要用于《武汉发展报告》《武汉经济研究》刊物的刊号费用。2018年实际支出7.00万元，2019年将有一倍以上增幅。故办公费用比去年增长7.00万元。劳务费预计支出13.00万元，主要用于外聘人员参与编辑统稿各类刊物的劳务支出。 邮电费预计支出4.00万元，主要用于各类刊物的邮寄费。测算标准：省内投递费1.30元/份，省外投递费2.10元/份。差旅费预计支出2.00万元，主要用于外出参加会议、培训、调研等差旅费用。会议费预计支出1.00万元，培训费预计支出1.00万元，主要用于外出参加会议培训费用（根据历史数据及经验判断）。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部署的针对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的科研课题研究，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和决策参考，发挥好咨询参谋作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汉经济研究》发刊期数	≥6期/年		
			《改革研究》发刊期数	≥6期/年		
			《研究参阅》发刊期数	≥6期/年		
			《武汉发展报告》发刊期数	≥1期/年		
		质量指标	保证质量出版各类刊物	100%		
		时效指标	刊物按时发刊	100%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科学术价值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事关武汉全局重大战略相关课题研究项目		项目代码	2019-501009-00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发展战略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袁云光		电话	82206509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此项目为“延续性项目”。我院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事关武汉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问题，开展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研究。具体负责对武汉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发展规划、产业结构、改革开放、地区布局等重大问题进行研究，提出前瞻性的政策思路和有战略价值的研究报告；负责对武汉经济社会发展运行的基本态势、发展趋势进行跟踪监测和预测，对全市发展和改革中急需解决的重大问题进行分析研究，提出对策性建议；负责对武汉市重点产业和重点发展地区进行跟踪研究，为相关发展战略、规划的制定和重大决策 提供咨询服务；负责收集国内外重要的经济社会发展信息，组织实施武汉经济社会发展的有关重大课题。				
项目主要内容	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部署的针对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的科研课题研究，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和决策参考，发挥好咨询参谋作用： 一是开展对“加快我市产业结构调整、推动发展动力变革”的战略研究，为武汉加快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提供理论和实证支撑。二是开展对“武汉开展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实施方案”的研究，探索提出武汉在共抓长江大保护中实现绿色发展的新路径。三是开展对“推进武汉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研究，构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为武汉制定相关政策提供决策参考。四是开展“武汉市民营企业科技成果转化第三方评估报告“的工作，旨在通过评估了解难点、提出对策，加快成果转化。五是开展“武汉市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思路研究，摸清市生产性服务业同制造业互动发展的现状及问题，提出思路 and 对策。六是开展“武汉东湖高新区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的实践探索”工作，开创诸多“光谷”模式和“可复制”“可推广”经验。七是开展对“武汉“大湖+”生态融合发展模式研究”，为武汉“大湖+”战略的实施提供决策参考。八是开展“武汉市耕地河湖休养生息实施方案”研究工作，制定武汉耕地河湖休养生息的主要任务和政策措施。 其他常态化工作：一是对武汉就业景气指数进行分析研究；二是对武汉企业发展100强状况进行研究；三是围绕队伍建设，开展自主研究。				
项目总预算	207.00		项目当年预算	207.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17年项目总预算33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30.00万元、横向课题收入200.00万元）；2018年项目总预算27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10.00万元、横向课题收入160.00万元）；2019年项目总预算207.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12.00万元，与上年持平；横向课题收入95.00万元，比上年减少65.0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7.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2.00	
	2. 其他收入			95.0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07.00
		1. 劳务费			37.00
		2. 信息网络购建费			34.00
		3. 咨询费			30.00
		4. 办公费			30.00
		5. 差旅费			22.00
		6. 出国费			20.00
		7. 邮电费			13.00
		8. 委托业务费			8.00
		9. 印刷费			5.00
		10. 税金			4.00
		11. 会议费			2.00
		12. 培训费			1.00
		13. 公务接待费			1.0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测算依据及说明	劳务费预计支出37.00万元,其中12.00万元资金来源为“横向课题收入”,主要用于外聘人员和科研外部协作人员的劳务费用。信息网络购建费预计支出34.00万元,其中24.00万元资金来源为“横向课题收入”,主要用于同方知网数据库订费、计算机网络及信息系统服务外包费用。咨询费预计支出30.00万元,其中20.00万元资金来源为“横向课题收入”,主要用于聘请各研究领域专家的顾问费、咨询费、评审费、授课费等。办公费预计支出30.00万元,其中20.00万元资金来源为“横向课题收入”,主要用于课题PPT制作等设计费、资料装订费、科研用书刊资料费、科研用机器耗材费、各类研究会会费等。出国费预计支出20.00万元,主要用于相关课题研究的国外参加会议、培训、调研、交流、考察等费用(测算标准:4万元/次*5人次)。差旅费预计支出22.00万元,其中5.00万元资金来源为“横向课题收入”,主要用于相关课题研究的国内参加会议、培训、调研、交流、考察等的差旅费用(测算标准:0.8万元/次*25次)。邮电费预计支出13.00万元,其中10.00万元资金来源为“横向课题收入”,主要用于光纤网络使用费。委托业务费预计支出8.00万元,主要用于委托高校、其他科研院所、社会研究机构等的科研课题研究费。印刷费预计支出5.00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出版物之外的、科研项目的相关资料印刷费用(测算标准:0.5万元/项目*10个项目)。税金预计支出4.00万元,全部为“横向课题收入”,此为横向课题缴纳的增值税及附加(测算标准:3.3%税率)。会议费预计支出2.00万元,包括业务交流、专家评审会议约4次,参会人员约30人,会期各1天。培训费预计支出1.00万元,主要用于外出参加会议培训费用。公务接待费预计支出1.00万元,主要用于外单位交流招待餐费。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市委、市政府中心部署的针对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综合性、应用性的科研课题研究,为各级领导及市有关部门提供适时经济信息和决策参考,发挥好咨询参谋作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调研报告	≥3篇		
			完成项目专题研究(课题调研)报告	≥5篇		
			向市委市政府上报建议、意见	≥5次		
		质量指标	研究课题评审合格率	100%		
			领导批示次数	≥2次		
			向市委、市政府上报建议、意见的采纳率	≥50%		
		时效指标	研究课题、报告、文稿按时结题率	100%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刊发篇数	≥10篇		
			研究成果被其它学术论文、刊物引用次数	≥5次		

第三部分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564.1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544.16 万元、上年结转 20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12965.13 万元，项目支出 5599.0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8564.16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18544.16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3327.22 万元，下降 15.21%，主要减少的是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等；(2) 上年结转 20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12965.1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 5599.03 万元，其中：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62.87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工作经费，发展和改革事务工作经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购买信用信息专业化服务专项工作，办公信息化综合改造升级（一期）项目经费，粮食大厦配电改造工程经费，支持烟草行业发展经费等；

物价管理 547.57 万元，主要用于：物价监督检查及价格监测预警经费，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经费，成本监审工作经费，价格认定工作经费等；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87 万元，主要用于：节能监察，武汉市低碳节能智慧管理系统运维，《武汉经济研究》《改革研究》《武汉发展报告》《研究参阅》等刊物及形势分析项目经费，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事关武汉全局重大战略相关课题研究等；

派驻派出机构 80 万元，主要用于：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专项工作经费等；

其他粮事务支出 321.59 万元，主要用于：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成本经费，检验站实验室整体改造经费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965.1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0834.22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9105.7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8.46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2130.9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50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12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9.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5 万元)；(3)公务接待费 70.5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减少 9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进行了公车改革，减少 3 台公务车辆，导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减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19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8819.8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

少 3858.79 万元，下降 17.02%，主要减少的是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等。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 18819.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544.16 万元，占 98.53%；其他收入 255.69 万元，占 1.36%；上年结转 20 万元，占 0.11%。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 18819.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69.82 万元，占 68.92%；项目支出 5850.03 万元，占 31.08%。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部门本级机关及下属 2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808.53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158.09 万元。包括：货物类 204.3 万元，工程类 462 万元，服务类 491.7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0300.27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1273.56 平方米，房屋 15622.75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2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2018 年新增国有资产

1386.29 万元，主要为：全市发改系统视频会议系统建设、市发改委办公信息化综合改造升级项目、景明大楼信息化建设及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划转资产等。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督促改进一般项目、调整交叉重复项目的原则，2019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8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5579.0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施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施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反映物价管理方面的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施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